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基金主代码	2530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7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2,314,044.80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可转债投资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以及信用风险的基础上，主动管理寻找价值被低估的固定收益投资品种，构建及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以期获得最大化的债券收益；并通过适当参与新股发行申购及增发新股申购等较低风险投资品种，力争获取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A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53060	25306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39,049,239.42 份	3,264,805.3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6 年 7 月 1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A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766,361.75	41,975.01
2.本期利润	10,059,085.96	53,578.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7	0.017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3,586,766.61	3,525,443.2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3	1.08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包含停牌股票按公允价值调整的影响；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9%	0.15%	2.20%	0.04%	-0.41%	0.11%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B: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9%	0.16%	2.20%	0.04%	-0.51%	0.12%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 年 7 月 29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1.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A: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

2、本基金转型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29 日，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转型之日起的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B: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

2、本基金转型日期为 2014 年 7 月 29 日，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转型之日起的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超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06-16	-	8 年（自 2008 年起）	王超伟，硕士研究生。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及衍生品投资总部任投资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15 年 9 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6 年 2 月起担任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6 月起兼任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昊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联安安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5-11-27	-	7 年（自 2009 年起）	吴昊，男，博士研究生。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在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工作。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工作。2015 年 7 月起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10 月起任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起任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11 月起任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3 月起兼任国联安安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为公司对外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统计标准为证券行业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遵照相应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定并完善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以下简称“公平交易制度”），用以规范包括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实施效果与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等方面均享有平等机会；在交易环节严格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指令；如遇指令价位相同或指令价位不同但市场条件都满足时，及时执行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采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进行定期分析；对投资流程独立稽核等。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发现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无法解释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2016 年 3 季度生产面先下后上，地产、基建的贡献仍然影响较大。工业生产活动较 2 季度有所反复，主要表现在 PMI 指标在荣枯线附近波动；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出现小幅正增长。由于供需和天气原因，蔬菜、猪肉等回落较多，CPI 在 3 季度持续低于 2%；PPI 同比正在收敛，预计 4 季度会继续收敛甚至转正。3 季度信贷投放较差，提升了市场对宏观经济悲观情绪。但是可以看到以一二线城市为代表的房产销售较好，部分三线城市库存去化程度也有所改观。尽管政策面对房价涨幅较高的城市开始限制，但是房地产投资可能重新回暖。从政策面看，宏观经

济的下行压力仍然较大，短期通胀仍然不会有较大影响；美联储是否加息和欧盟部分成员脱欧对央行货币政策有一定程度的制约。整体来看，央行货币政策可能仍会保持适度的流动性，过度宽松和收紧的情况难以出现。

2016 年 3 季度债市收益率波动较大，8 月份债券收益率下行较多，9 月份收益率有所回升。在所有债券品种中，超长期利率债和长期城投债表现较好，产业债分化仍然严重。整体来看，信用利差和期限利差在 3 季度继续收缩，处于历史低位。此外，2016 年 3 季度信用风险事件仍然发生，市场上有瑕疵的信用债收益率保持高位。行业景气度较差的企业债券收益率则维持高位。

权益市场在 3 季度整体波动不大，以 PPP 概念为代表的主题板块表现较好。本基金组合配置以中等级国企信用债和城投债作为基础配置，通过利率债波动操作获取部分资本利得。权益方面，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稳健成长型股票。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A 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0%；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 B 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0%。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6,217,100.00	11.12
	其中：股票	66,217,100.00	11.12
2	固定收益投资	511,860,387.15	85.99
	其中：债券	511,860,387.15	85.9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	-	-

	资产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953,870.03	1.34
7	其他各项资产	9,258,402.17	1.56
8	合计	595,289,759.35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1,009,600.00	10.3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207,500.00	0.8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6,217,100.00	11.28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96	利亚德	350,000	10,710,000.00	1.82
2	002456	欧菲光	250,000	9,090,000.00	1.55
3	300145	中金环境	300,000	7,959,000.00	1.36
4	300072	三聚环保	150,000	6,540,000.00	1.11
5	300207	欣旺达	400,000	6,180,000.00	1.05
6	002640	跨境通	250,000	5,207,500.00	0.89
7	002572	索菲亚	80,000	4,950,400.00	0.84
8	002611	东方精工	300,000	4,911,000.00	0.84
9	002508	老板电器	100,000	4,127,000.00	0.70
10	300136	信维通信	120,000	3,063,600.00	0.5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6,327,219.30	7.8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220,000.00	17.0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220,000.00	17.07
4	企业债券	264,738,533.90	45.0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145,000.00	8.54
6	中期票据	30,045,000.00	5.1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0,384,633.95	3.4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11,860,387.15	87.18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210	16 国开 10	500,000	50,195,000.00	8.55
2	011699289	16 中油股 SCP001	500,000	50,145,000.00	8.54
3	160401	16 农发 01	500,000	50,025,000.00	8.52
4	122921	10 郴州债	354,110	35,850,096.40	6.11
5	1680342	16 硤口国资债	300,000	30,054,000.00	5.1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政策。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没有相关投资评价。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1,941.3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78,394.8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447,565.95
5	应收申购款	40,5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258,402.17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34	九州转债	6,571,500.00	1.12
2	123001	蓝标转债	6,127,183.75	1.04
3	113010	江南转债	2,636,835.80	0.45
4	110033	国贸转债	2,522,400.00	0.43
5	110035	白云转债	1,266,000.00	0.22
6	113009	广汽转债	888,132.60	0.15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A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39,227,356.59	3,074,706.72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7,504.33	286,745.57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45,621.50	96,646.91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9,049,239.42	3,264,805.38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入和红利再投资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本报告期内发生的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A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B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8,595,775.12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8,595,775.12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96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8.2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9 楼

8.3查阅方式

网址：www.gtja-allianz.com 或 www.vip-funds.com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